



浙江省妇女联合会 2019 年部门预算

一、浙江省妇女联合会概况

(一) 主要职能

1. 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各个时期的中心任务以及省委、全国妇联的指示和决定，团结、动员全省妇女投身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

2. 指导全省各级妇联依据《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章程》和妇女代表大会的决议，开展妇女儿童工作；联系团体会员，并给予业务指导。

3. 调查研究全省妇女儿童的情况和问题，及时向省委、省政府和全国妇联反映，提出建议。

4. 宣传马克思主义妇女观，教育、引导广大妇女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发扬“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的精神，积极推动和开展对妇女的科学文化及生产劳动技能教育培训，提高妇女综合素质，促进全面发展。

5. 代表妇女参与国家和社会事务的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参与有关妇女儿童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的制定，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推荐、输送妇女人才，促进妇女参政。

6. 加强与各族各界妇女的联系，巩固和扩大各界妇女的大团结；加强同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台湾地区及华侨

和海外华人妇女、妇女组织的联谊，积极发展同世界各国妇女和妇女组织的友好交往，增进了解、友谊，加强合作，维护世界和平。

7. 承担省政府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的工作，推动浙江省妇女、儿童发展规划的实施。

8. 承担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有关工作。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省妇联部门预算包括：省妇联本级预算、省妇联下属浙江省妇女干部学校、浙江女子专修学院和浙江省妇女儿童服务中心（省妇联网络新媒体中心）预算。

二、省妇联 2019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 关于省妇联 2019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省妇联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专户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其他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省妇联 2019 年收支总预算 9638.90 万元。

(二) 关于省妇联 2019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省妇联 2019 年收入预算 9638.90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351.17 万元，占 3.6%；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327.73 万元，占 86.4%；专户资金 460 万元，占 4.8%；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

金) 470 万元, 占 4.9%; 其他收入 30 万元, 占 0.3%。

(三) 关于省妇联 2019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省妇联 2019 年支出预算 9638.90 万元。

1. 按支出功能分类, 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79.92 万元、教育支出 5468.22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9.1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8.1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25.32 万元。

2. 按支出用途分类, 包括人员支出 2432.17 万元, 占 25.2%; 日常公用支出 953.16 万元, 占 9.9%; 项目支出 6205.44 万元, 占 64.4%。

结转下年 48.13 万元。

(四) 关于省妇联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省妇联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8327.73 万元。收入包括: 一般公共预算 8327.73 万元; 支出包括: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20.08 万元、教育支出 4468.52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9.1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8.1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21.82 万元。

(五) 关于省妇联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省妇联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8327.73 万元, 比 2018 年执行数增加 4363.42 万元, 主要是 2019 年新增项目拨款。

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220.08 万元,占 38.7%;教育(类)支出 4468.52 万元,占 53.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10 万元,占 0.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49.13 万元,占 4.2%;卫生健康(类)支出 58.18 万元,占 0.7%;住房保障(类)支出 221.82 万元,占 2.7%。

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1138.48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的一般经费、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一般支出、车辆交通经费以及日常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239.49 万元,主要用于综合业务工作、省“平安家庭”建设工作、机关网络运行维护工作等项目经费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245.62 万元,主要用于浙江省妇女儿童服务中心的工资福利的一般经费以及日常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 1596.49 万元,主要用于省妇联本级妇女儿童发展专项工作、浙江省妇女儿童服务中心办公用房整修、妇女儿童和家庭公益服务及网络新媒体宣传和运维等项目经费支出。

(5)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其他进修及培训(项) 4468.52 万元,主要用于浙江省妇女干部学校工资福利经费以及

日常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房产加固修缮及室内外环境改造工程等项目经费支出。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项）10万元，主要用于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实事补助-智慧家长说教育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86.14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经费开支。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187.85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和下属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75.14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和下属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4.16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34.02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157.96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63.86万元,主要用于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六) 关于省妇联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省妇联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611.3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987.4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623.8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 关于省妇联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省妇联 2019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 关于省妇联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

情况说明

省妇联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7.28 万元，比 2018 年执行数增加 1.34 万元，增长 0.84%，具体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省外事侨务办安排的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19 年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 1.58 万元，与上年执行数持平。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出国考察等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2. 公务接待费：2019 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3.62 万元，比与上年执行数持平。主要用于接待国际及港澳台妇女同胞、上级妇联的工作指导、姐妹省（区、市）妇联的考察交流及全省重大活动的必要接待等支出。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19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12.08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长 12.6%。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2.08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日常工作的保障及老干部接送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上年执行数较少。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

2019 年省妇联本级等 1 家行政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63.04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减少 51.88 万元，下降 12.5%，主要是办公费、会议费预算减少。

2. 政府采购情况

2019 年省妇联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5123.5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9.0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3712.3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392.09 万元。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省妇联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及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老干部服务用车 1 辆、行政执法专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19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及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 年省妇联专项公用类和发展建设类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5716.40 万元。

三、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专户资金：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5.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6.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7.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反映除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机关服务、工会事务、事业运行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群众团体事务方面的支出。

12.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其他进修及培训(项)：反映除教师进修、干部教育、培训支出和退役士兵能力提升项目

以外其他用于进修及培训方面的支出。

1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反映除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和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项目以外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2019 年省级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省妇联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8327.7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79.92
一般公共预算	8327.73	群众团体事务	3479.92
政府性基金预算		行政运行	1138.48
二、专户资金	460.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9.49
三、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	470.00	事业运行	245.62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856.33
五、其他收入	30.00	教育支出	5468.22
		进修及培训	5468.22
		其他进修及培训	5468.2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9.13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49.13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6.1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7.85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5.14
		卫生健康支出	58.18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18
		行政单位医疗	24.16
		事业单位医疗	34.02
		住房保障支出	225.32
		住房改革支出	225.32
		住房公积金	161.46
		购房补贴	63.86
本年收入合计	9287.73	本年支出合计	9590.77
六、上级补助收入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缴上级支出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九、上年结转	351.17	结转下年	48.13
财政拨款结转	351.17		
其他结转			
收 入 总 计	9638.90	支 出 总 计	9,638.90

2019 年省级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省妇联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8327.7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20.08	
一般公共预算		8327.73		群众团体事务		3220.08	
政府性基金预算				行政运行		1138.48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9.49	
				事业运行		245.62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596.49	
				教育支出		4468.52	
				进修及培训		4468.52	
				其他进修及培训		4468.5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9.13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49.13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6.1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7.85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5.14	
				卫生健康支出		58.18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18	
				行政单位医疗		24.16	
				事业单位医疗		34.02	
				住房保障支出		221.82	
				住房改革支出		221.82	
				住房公积金		157.96	
				购房补贴		63.86	
本年收入合计		8327.73		本年支出合计		8327.73	

2019 年省级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省妇联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 注
**	**	1	2	3	4
	合计	8327.73	2611.33	5716.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20.08	1384.10	1835.98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3220.08	1384.10	1835.98	
2012901	行政运行	1138.48	1138.48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9.49		239.49	
2012950	事业运行	245.62	245.62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596.49		1596.49	
205	教育支出	4468.52	598.10	3870.42	
20508	进修及培训	4468.52	598.10	3870.42	
2050899	其他进修及培训	4468.52	598.10	3870.42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		10.00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		10.00	
20799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9.13	349.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49.13	349.13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6.14	86.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7.85	187.8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5.14	75.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18	58.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18	58.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16	24.1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02	34.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82	221.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82	221.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7.96	157.96		
2210203	购房补贴	63.86	63.86		

2019 年省级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省妇联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 注
**	**	1	2	3	4

注明: 浙江省妇女联合会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故本表无数据。

2019 年省级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 省妇联

单位: 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合计	2611.3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12.03
30101	基本工资	362.94
30102	津贴补贴	306.32
30103	奖金	194.11
30107	绩效工资	317.7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7.8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5.1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2.8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3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0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7.96
30114	医疗费	11.5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6.1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71.80
30201	办公费	36.80
30202	印刷费	23.50
30203	咨询费	1.00
30204	手续费	0.52
30205	水费	4.00
30206	电费	15.28
30207	邮电费	45.14
30209	物业管理费	60.00
30211	差旅费	68.6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58

30213	维修(护)费	21.50
30214	租赁费	1.00
30215	会议费	63.80
30216	培训费	12.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62
30218	专用材料费	1.00
30226	劳务费	6.30
30228	工会经费	18.78
30229	福利费	65.8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5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2.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6.3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5.44
30301	离休费	86.14
30302	退休费	0.20
30304	抚恤金	4.70
30305	生活补助	64.61
30307	医疗费补助	10.45
30309	奖励金	0.1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20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52.0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	52.06

2019 年省级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省妇联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事业单 位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上缴上 级支出
		人员支 出	日常公用支 出				
**	1	2	3	4	5	6	7
合计	9590.77	2432.17	953.16	6205.44			
省妇联	9590.77	2432.17	953.16	6205.44			
省妇联（本级）	2415.19	1132.82	363.04	919.33			
省妇干校	5081.02	664.18	317.22	4099.62			
浙江女子专修学院	610.00	426.70	183.30				
省妇女儿童服务中心	1484.56	208.47	89.60	1186.49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表

部门名称：省妇联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预算数
合计	17.28
1. 因公出国(境)费用	1.58
2. 公务接待费	3.62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2.08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8

注：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因公出国（境）费用

2019 年省级部门预算财政拨款重点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省妇联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财政拨款			项目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省妇联（本级）	妇女儿童发展	510.28	510.28	0.00	**
省妇女儿童服务中心	妇女儿童和家庭公益服务	325.89	325.89	0.00	进一步促进省妇女儿童发展规划，推动我省妇女儿童事业发展进步，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1. 扩大全省妇女儿童和家庭服务覆盖面，增强全省妇女群众获得感； 2. 联系联络全省妇儿中心，指导妇儿中心建设，加强全省各级妇女儿童活动中心间的联系交流合作，加强妇儿中心服务妇女儿童的能力，扩大全省妇女儿童活动中心的影响力和辐射力； 3. 加大对各类女性社会组织的联系和服务，提高女性社会组织的专业性，盘活女性社会组织资源，促进其健康发展。